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主要内容和范围：公司对若干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变更后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不变。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6年4月1日起开始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公司2016年1—3月及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预计增加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5,953.34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公司对若干类别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变更的固定资产类别和变更前后的折旧年限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折旧年限（年）	变更后折旧年限（年）
生产用房	20	20—35
生产设备	10	8—25
办公用房	30	30
管网	5	12
运输设备	5	10
其他设备	5	5

以上固定资产类别中办公用房、其他设备的折旧年限维持不变。

以上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后，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不变。

以上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 9 票，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 5 票，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本）关于上市公司变更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母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05 年投产运行，截至目前大部分生产设备、管网、运输设备等按照原来执行的折旧年限已经提足折旧，这部分固定资产运行使用情况良好，资产状态及产能发挥仍属正常水平。公司子公司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近年来陆续投产的 400 万吨/年冶金焦项目、25 万吨/年 LNG 联产 20 万吨/年甲醇项目，总投资超过 42 亿元，促进了公司固定资产的整体技术进步，其中 LNG 联产甲醇为全国首套工艺，自投产以来在生产技术和工艺上不断改进，按照生产需要和技术需求，对设备进行改造和维护，有效增加了设备性能，提高了可调节性，使工艺系统运行更加稳定，延长了设备的使用寿命。同时，在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多年来细抓精细化管理和设备日常管理考核，定期和不定期对生产设备和厂房进行检修和日常维护，对生产房屋及建筑物等进行定期修缮，对露天设备和管网进行特别维护和定期除锈及防腐保温处理，从而延长了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另外，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对比，折旧年限单一且总体偏短。综上，原来执行的折旧年限已不能合理反映公司固定资产实际可使用状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因此，考虑到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态及同行业折旧水平，公司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对主要固定资产

的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调整，调整后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经济使用寿命相比更趋合理，更能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损益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6 年 1—3 月及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会计估计变更前的固定资产结构及金额初步测算，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将减少计提 2016 年 4—12 月折旧额 12,370.06 万元。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且不考虑公司在 2016 年 4—12 月增减变动的固定资产，在扣除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预计将增加公司 2016 年度的净利润（净资产）10,514.55 万元，将增加公司 2016 年度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5,953.34 万元。最终影响数以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变更前前三年的影响

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对会计估计变更前三年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的影响如下：

1、2013 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 6,446.79 万元，增加净利润 5,479.77 万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2.33 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 5,479.77 万元。

2、2014 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 14,207.00 万元，增加净利润 12,075.95 万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3.13 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 12,075.95 万元。

3、2015 年度，假设运用新的会计估计，则增加公司当年度利润总额 17,746.94 万元，增加净利润 15,084.90 万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18.65 万元，增加年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均为 15,084.90 万元。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合法，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出具了“致同专字（2016）第 110ZA3730 号”审核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